

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 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REIT”，基金代码：180901，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期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其中，公众投资者的募集期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战略投资者及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基金募集期内，广大投资者认购踊跃。根据《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下简称“《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部分认购申请实施比例配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认购及缴款情况

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 亿份，本次发售由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售”）、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以下简称“公众投资者发售”）三个部分组成。根据战略配售、网下发售及公众投资者发售认购及缴款情况，经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确认，本次发售不启用回拨机制。

（一） 战略配售

根据《发售公告》，本次拟发售的初始战略配售基金份额数量为 7.00 亿份，占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70%。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的募集期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售公告》中披露的 76 家战略投资者皆已根据战略配售协议，按照网下询价确定的认购价格认购其承诺的基金份额并全额缴纳认购款，对应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 7.00 亿份，占基金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70%。

（二） 网下发售

根据《发售公告》，本次拟于网下发售的初始基金份额数量为 2.10 亿份，占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21%，占扣除向战略投资者配售部分后发售数量的 70%。

本基金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售公告》中披露的 129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723 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已全部按照《发售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认购并全额缴纳认购款，对应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 3,504,570 万份。

（三） 公众投资者发售

根据《发售公告》，本次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初始基金份额数量为 0.9 亿份，占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9%，占扣除向战略投资者配售部分后发售数量的 30%。

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的募集期已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结束。募集期间，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 286.16 亿份。如上有效认购的公众投资者已缴付全额认购资金。

二、 比例配售结果

（一） 战略配售

本次募集的战略配售基金份额与《发售公告》中披露的拟募集的战略配售基金份额一致，本基金战略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100%。

（二） 网下发售

募集期间，网下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发售公告》披露的拟向网下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基金管理人对有效认购且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有效配售对象采用“全程比例配售”，所有配售对象将获得相同的配售比例。本基金网下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0.59921759%。

某一配售对象的获配份数=该配售对象的有效认购数量×配售比例。该公式仅供参考，在实施配售过程中，因比例配售后，所有网下投资者确认的份额需与本次拟向网下发售的基金份额总量相等，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对投资者确认份额进行取整微调，投资者最终确认的份额以在登记结算机构的份额为准。

（三） 公众认购

募集期间，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发售公告》披露的拟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基金管理人对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本基金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0.31451695%，最终确认份额保留整数位。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众投资者场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2025 年 7 月 14 日公众投资者场内提交的认购申请份额×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众投资者场外认购申请确认份额=（2025 年 7 月 14 日公众投资者场外提交的认购申请金额-认购费用） / 发售价格×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具体公式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三、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的最终认购费用按照最终配售份额对应金额的认购费率计算，多缴纳部分将与未获配部分的认购资金共同退回。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或份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网下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将于募集期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退还至原账户，敬请网下投资者留意。

公众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后的 4 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退回至公众投资者原账户的时间请以所在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为准。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四、 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售的基金管理人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联系电话： 400-889-8899（免长途费）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
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